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
信用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

信用部及分部地址、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信用部	高雄市內門區內豐里內埔 1-1 號	07-6673797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萬 益 東

事務所名稱：冠恆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 74 號 9F

電 話：(07)2259090

本會網址(電子郵件信箱號碼)：neymen.home@msa.hinet.net

目 錄

壹、信用部概況.....	1
一、本會簡介.....	1
二、本會組織.....	2
(一)組織系統圖.....	2
(二)理事、監事、總幹事及信用部本部、分部主任之姓名、 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及任期.....	3
三、信用部上年度決算之淨值.....	4
貳、營運概況.....	5
一、業務內容.....	5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6
三、從業員工.....	9
四、勞資關係.....	9
五、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9
六、風險管理.....	10
七、重要契約.....	11
八、訴訟或非訟事件.....	11
參、營業及資金運用計畫.....	12
一、本年度經營計畫.....	12
二、本年度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畫.....	12
三、資金運用計畫.....	12
肆、財務概況.....	1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事業損益表.....	1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事審查報告.....	1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8
五、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36
伍、特別記載事項.....	37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內部控制聲明書).....	37
二、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8
三、重要決議.....	3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8

壹、信用部概況

一、本會簡介

(一) 設立宗旨：本會以保障農民權益，提高農民知識技能，促進農業現代化，增加生產收益，改善農民生活，發展農村經濟為宗旨。

(二) 設立依據：農會法

(三) 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日

(四) 所營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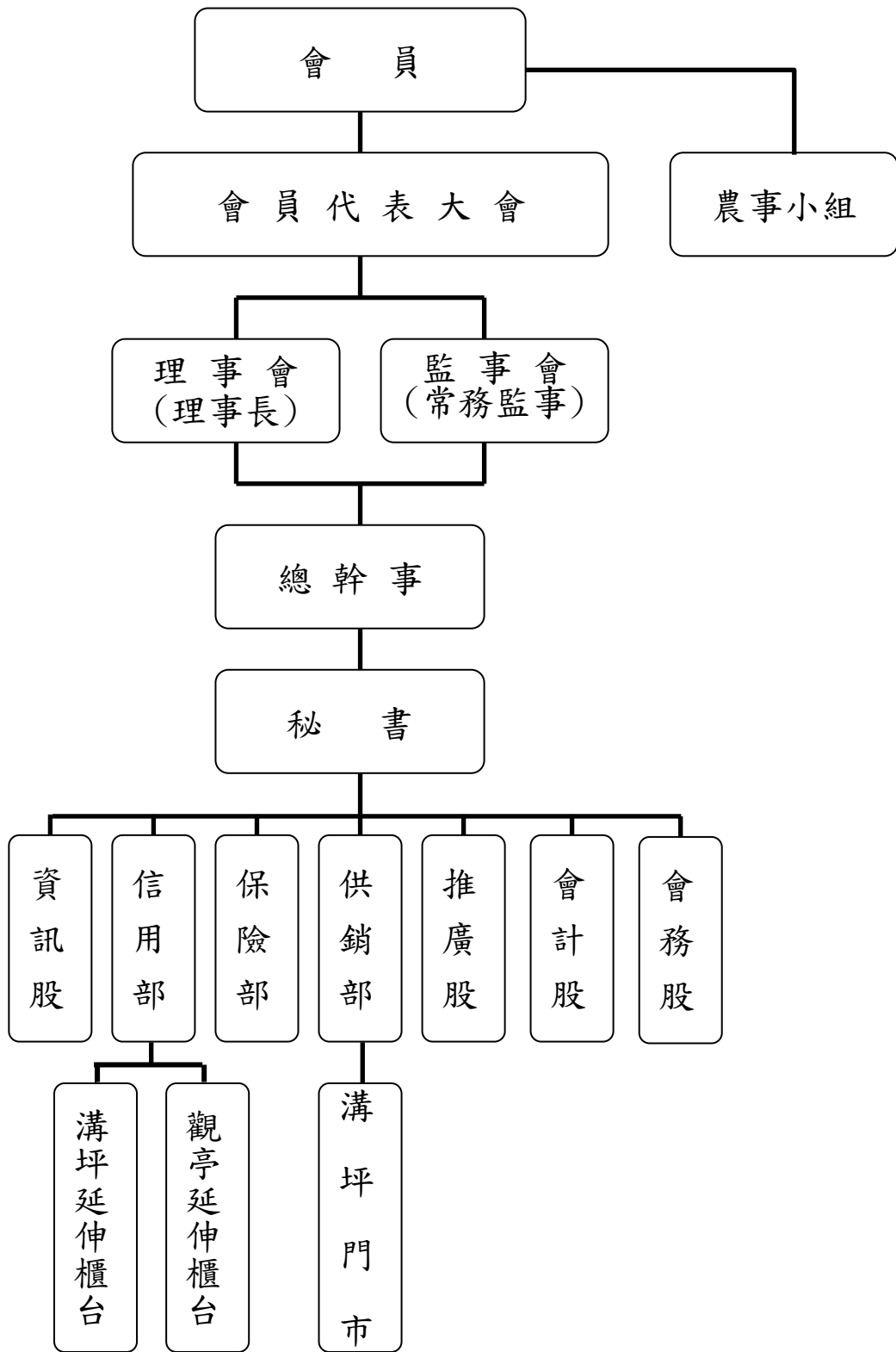
- 1、收受存款。
- 2、辦理放款。
- 3、會員（會員同戶家屬）及贊助會員從事農業產銷所需設備之租賃。
- 4、國內匯款。
- 5、代理收付款項。
- 6、出租保管箱業務。
- 7、代理服務業務。
- 8、受託代理鄉（鎮、市）公庫。
- 9、全國農業金庫委託業務。
- 10、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五) 沿革：

- 1、民國十一年十二月八日創立，名為「內門庄信用組合」，推舉內門庄長陳清己先生為組合長，暫借內門鄉內豐村 313 號經營存放款業務。
- 2、民國十八年一月二十七日於內門鄉內豐村內埔 111 號興建一棟二樓辦公廳，改名為「內門信用販購組合」，增加供銷業務，並於內門紫竹寺後面借用民房設立觀亭分部組合。
- 3、民國三十三年政府為加強經濟整合，命令全面改組為「內門庄農業會」。
- 4、民國三十四年台灣光復正式成立「內門鄉農會」，並全面改組。
- 5、民國九十年九月十四日信用部依「金融機構合併法」被中國農民銀行概括承受。
- 6、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整修前本會被概括承受之辦公大樓，擬作為信用部之營業處所。
- 7、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三日重新設立信用部，並正式對外營業。
- 8、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一日設立溝坪延伸櫃檯，並正式對外營業。
- 9、民國一百年三月四日設立觀亭延伸櫃檯，並正式對外營業。

二、本會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二) 理事、監事、總幹事及信用部本、分部主任之姓名、
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及任期

職稱	姓名	主要經(學)歷	就任日期及任期	本職起迄日期
理事長	黃金虎	1. 嘉義農專畢業。 2. 第十四屆縣代表。 3. 崧歡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銷經理。 4. 內門紫竹寺監察委員、委員。 5. 第十五屆理事長。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常務監事	胡森焜	1. 高職畢業。 2. 內門南海紫竹寺常務監察委員。 3. 第十五屆常務監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王榮宗	1. 國中畢業。 2. 第十一屆理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童蕭春素	1. 國中畢業。 2. 第十三屆、十四屆會員代表。 3. 內門鄉三平村第十七屆村長。 4. 第十五屆監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陳明章	1. 高職畢業。 2. 第十五屆會員代表。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李宏明	1. 小學畢業。 2. 第十五屆會員代表。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蕭榮勳	1. 國中畢業。 2. 農會信用部主任。 3. 第十一屆理事、第十五屆理事；第十三屆、十四屆監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鄭昭德	1. 小學畢業。 2. 第十一屆、十四屆會員代表，第十五屆理事。 3. 觀亭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龔明章	1. 小學畢業。 2. 第十四屆會員代表、第十五屆理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理事	林明德	1. 小學畢業。 2. 第八、十、十一屆會員代表，第十五屆農事小組長。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監事	謝見萬	1. 小學畢業。 2. 第十屆會員代表、第十五屆理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監事	羅忠輝	1. 小學畢業。 2. 第十三屆、十四屆會員代表，第十五屆理事。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總幹事	洪戊哲	1. 中興大學畢業。 2. 高等考試及格。 3. 省林務局技術助理員。 4. 高雄縣政府農業局技士、技正、林務課長、專員。	980310 第十六屆	980310 起 1020309 止
信用部主任	郭美惠	1. 高雄縣私立旗美商工畢業。 2. 代理信用部主任。	980803	980803 起 迄今

三、信用部上年度決算之淨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 目	金 額
上 年 度	9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部事業資金及公積	49,954
	99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事業公積	0
	99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法定公積	0
	合 計 (決 算 後 信 用 部 淨 值)	49,954
本 年 度	10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部事業資金及公積	50,373
	100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事業公積	0
	100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法定公積	0
	合 計 (決 算 後 信 用 部 淨 值)	50,373

貳、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營業項目

1. 收受存款
2. 辦理放款
3. 會員(會員同戶家屬)及贊助會員從事農業產銷所需設備之租賃。
4. 國內匯款
5. 代理收付款項
6. 出租保管箱業務
7. 代理服務業務
8. 受託代理鄉(鎮、市)公庫
9. 全國農業金庫委託業務
10.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二) 營業比重

本會信用部目前營業比重以存放款業務為主，放款利息佔全年營收的 64.87%，存儲利息收入佔全年營收的 33.14%，手續費收入佔全年營收的 1.28%，業務外收入佔全年營收的 0.71%；為調整獲利結構，將積極開發新種業務、增加手續費收入等來源。

營 收 項 目	本年度收入	上年度收入	增減金額	增 減
	(千元)	(千元)	(千元)	百分比
放款利息收入	9,559	7,002	2,557	36.52%
存儲利息收入	4,884	2,063	2,821	136.74%
代辦業務收入	0	0	0	
証券投資收益收入	0	0	0	
租賃收入	0	0	0	
兌換利益	0	0	0	
手續費收入	188	140	48	34.29%
投資收入	17	4	13	325.00%
雜項收入	88	115	-27	-23.48%
合 計	14,736	9,324	5,412	58.04%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一)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1. 金融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在各國振興經濟措施及寬鬆貨幣政策奏效下，全球景氣緩和回溫，國際金融市場亦逐漸改善；惟未來仍存在不確定性。去年(12)月環球透視機構(GlobalInsight Inc.)預測明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由本年之-2.0%升為2.8%，通膨情勢溫和。由於原油、耐久性消費品等價格較上年同期下跌，本年1至11月國內消費者物價(CPI)略跌0.92%，核心CPI年增率為-0.08%。主計處預測明年CPI年增率為0.92%，維持平穩。去年以來，銀行授信年增率呈現下降趨勢，惟隨景氣回穩，10月起已連續2個月回升；1至11月平均年增率為0.56%，若加計直接金融，則年增率提高為0.87%，高於去年經濟成長率。金融市場長短期利率維持低點，有助企業及個人減輕資金成本，增加投資及消費。在國內經濟復甦步調和緩，且通膨無虞情況下，政府可望繼續維持當前適度寬鬆貨幣政策，有助於經濟活動之順利運作。2012年的台灣經濟將明確擺脫此波全球經濟大衰退的陰影，內外皆溫；預期將步出景氣寒冬。雖然不確定因素如ECFA進程未明，失業率仍偏高，W型二次衰退的陰霾仍存，未來的經濟前景應可由審慎樂觀轉為樂觀審慎。

當前國內銀行在於存放款利率同時調降同業間之競爭，再加上基層金融重要貸款項目為低利率之房貸，造成整體收益不斷減少，固定成本無法調降下，低利差為常態，是故基層金融應優先節流再加上擴展相關手續費收入，加重政府政策農貸以增加補貼息收入及收益，另對擔保能力差之客戶，送農業信保基金保證，不動產之鑑價成數更加嚴謹，實地查核借款人信用狀況，落實5P以減少逾放發生，確保債權及農會權益，以應付低利差的時代。

2. 本地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本會行政轄區內截至民國100年底共有2家金融機構，平均每一金融機構服務5,000多人，業務競爭激烈。尤其近年來銀行業務種類及服務項目較多，所幸傳統型客戶仍習慣與本會往來，本會並有供銷、推廣、保險等綜合事業配合，仍在鄉內占有相對多數的服務客戶群。

(二) 營業目標

1. 加強辦理各種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及各項存放款業務。
2. 強化專業經營管理，提昇整體經營效率。
3. 有效降低資金運用成本，提高資金配置效率。
4. 培養專業知能，提供員工成長環境。

5.加強各項代辦服務，增加手續費收入。

類別	項目	預計達成額 (千元)	本年度餘額 (千元)	實際增減額 (千元)	實際增減率 (%)
資金來源	存款	550,000	786,094	236,094	42.93%
	淨值	46,602	50,373	3,771	8.09%
資金用途	庫存現金	16,303	17,319	1,016	6.23%
	存放行庫	317,000	538,110	221,110	69.75%
	繳存存款準備金	25,000	28,721	3,721	14.88%
	放款(含催收款項)	197,000	208,330	11,330	5.75%
	固定資產淨額	35,550	40,335	4,785	13.46%

(三) 發展遠景

1.有利因素：

- (1) 地方金融，草根性強，人脈廣，選聘任職員團結合作，用心經營，獲得鄉親的高度信賴與肯定。
- (2) 未來將藉由全國農業金庫的業務委託及聯貸作業，增加更多的金融商品來服務客戶與會員，提升績效。

2.不利因素：

- (1) 全縣金融機構家數太多，競爭非常激烈，利差太小不易經營。
- (2) 在消費金融業務相對薄弱下，致使獲利來源著重利息收入，手續費收入仍然偏低。

3.發展願景：

- (1) 建立安全、可靠、迅速、方便的社區銀行。
農會信用部比其他金融機構最大的優勢在於有「在地關係」，如何利用「在地關係」的優勢，發展成為社區性銀行，強化以「安全、可靠、迅速、方便」為訴求，與區域內的其他金融機構作市場區隔，方能發揮競爭力，達到永續經營。
- (2) 塑造優質企業文化，培養優秀員工。
經營者正派經營，對部屬充分授權，建立農會的核心價值，賦予與農共生、融入社區的明確團隊目標，充實員工具備專業的知識技能，培養出「夠團結、夠積極、有禮貌、服務好」的一流優秀員工。
- (3) 面對競爭，勇者不懼。
在風險控制下，讓利率貼近市場行情，對擔保品覈實估價，強化團隊認同，展現領導風格，擴大責任授權，提升業務成長，營造組織氣氛，增進人際溝通。以團結合作的團隊，戰勝實力堅強的競爭者。

(4) 累積備抵呆帳，增加農會淨值，厚植競爭能力。

有效運用盈餘，提高事業公積提撥比率，厚植全農淨值；積極納入風險管理機制，增加農會信用部承擔風險的能力，除了可以增加授信額度外，並提升面對競爭的實力。

(四) 業務概況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會除信用部外，並設置2台自動櫃員機，除臨櫃服務外，另提供電話語音轉帳等多項完善的服務。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以本區居民（會員）為主，且努力開發非會員業務之發展。

2. 最近二年度存款業務增減比較（平均餘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科目	100年度	99年度	增減	
				金額	百分比
活期性存款	支票存款	496	280	216	77.14%
	活期存款	456,613	276,788	179,825	64.97%
	活期儲蓄存款	25,434	13,666	11,768	86.11%
	員工活期儲蓄存款	4,158	3,821	337	8.82%
	公庫存款	66,726	39,133	27,593	70.51%
	小計	553,427	333,688	219,739	65.85%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10,557	11,631	- 1,074	-9.23%
	定期儲蓄存款	126,640	62,340	64,300	103.14%
	小計	137,197	73,971	63,226	85.47%
存款合計		690,624	407,659	282,965	69.41%

3. 最近二年度授信業務增減比較（平均餘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100年度	99年度	增減	
			金額	百分比
一般放款	5,882	1,292	4,590	355.26%
統一農貸	0	0	0	
農業發展基金放款	184,671	136,117	48,554	35.67%
催收款	129	0	129	
放款合計	190,682	137,409	53,273	38.77%

4.最近二年度購買有價證券增減比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 減	
			金 額	百分比
可 轉 讓 定 期 存 單 商 業 本 票	無	無	無	無

5.最近二年度買賣外幣現鈔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 減	
	承作量	承作筆數	承作量	承作筆數	承作量	承作筆數
賣 出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買 入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員工人數	平均年資	平均年齡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士以上		大學		專科		高中		國初中以下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100	13	3.76	31	0	0	6	46.15	1	7.70	6	46.15	0	0
99	12	2.15	29	0	0	7	58.33	2	16.67	3	25	0	0

四、勞資關係

本會員工待遇、福利皆依農會人事管理辦法有關規定辦理，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雙方迄今並無發生重大爭議事項。

五、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取得成本達信用部上年度決算後淨值百分之五或新台幣五千萬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編號	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取得成本	使用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 其他事項
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 最近二年度交易價格達前開揭露標準之重大資產買賣情形：

編號	項 目	交 易 價 格	處分損益	相對買方或賣方 (與信用部之關係)	備 註
	無	無	無	無	無

六、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會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本會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並在確保本會資本適足之情況下，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

(二) 評估控制風險之方法

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表外業務等主要風險，除依農會信用部各項風險控制比率管理辦法之控管規範與處理原則外，並參酌銀行業之規範積極開發敏感度更高的監督、評估、控管風險之程序及準則，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更具經濟效益之業務運作模式。

主要風險控制方法包括：行業別之授信額度控管、限額及風險集中度控管、交易限額控管等方式。

(三) 各類風險之暴險狀況

1. 信用風險集中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備 註
	金 額	比 率	金 額	比 率	
放款	會 員	208,059	99.87%	168,742	100%
	個人贊助會員	0		0	
	團體贊助會員	0		0	
	非會員－法人	0		0	
	非會員－自然人	271	0.13%	0	0
	合 計	208,330	100%	168,742	10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金額	8,501		8,607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占授信總額比率	4.08%		5.10%		

2.逾期放款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備 註
逾期放款金額	25	0	
逾 放 比 率	0.01%	0	
帳列呆帳準備金額	682	212	
呆 帳 覆 蓋 率	2,728%	-	

3.利率敏感性資訊

本會為加強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提高資金運用效益與健全業務經營，訂有「農會信用部各項風險控制管理辦法」。

4.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類別	項目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	181天以上	合計
資 產	現 金	17,319	0	0	0	17,319
	存 放 行 庫	38,110	10,000	20,000	470,000	538,110
	繳存存款準備金	28,721	0	0	0	28,721
	應 收 款 項	405	0	0	0	405
	應 收 利 息	0	0	3,758	0	3,758
	放 款 淨 額	0	0	15	207,633	207,648
	基 金 及 出 資	0	0	0	1,000	1,000
	固 定 資 產 淨 額	0	0	0	40,335	40,335
	其 他 資 產	0	0	0	624	624
	資 產 合 計	84,555	10,000	23,773	719,592	837,920
負 債	應 付 款 項	786				786
	應 付 利 息	81				81
	代 收 款 項	561				561
	存 款	613,585	10,800	3,330	158,379	786,094
	其 他 負 債	0	0		25	25
	負 債 合 計	615,013	10,800	3,330	158,404	787,547

註：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無約定到期日者，以該項資產或負債預定變現或償還日期為其假設到期日，作到期分析。

七、重要契約：無。

八、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參、營業及資金運用計畫

一、本年度經營計畫

(一) 存匯業務

持續強化品牌形象與客戶服務，推展活期存款業務，落實作業集中化處理，以提昇營運效能。

(二) 放款業務

- 1.辦理各行業貸款，以期擴大企業戶融資業務，增加本會信用部收益。
- 2.落實顧客服務加強徵、授信人員之培訓及服務品質，提高授信品質。
- 3.政府政策性農業貸款，持續加強辦理，列為本年度業務之推展重點。

(三) 開發新種金融商品

配合農業金庫委託業務，推展不動產信託、轉介授信、農金保險商品等。

(四) 加強業務競爭力

加強人力素質培育，提升企業形象；積極參與農訓協會等單位專業進階訓練；增加受託業務，開發新客源、增加收益。

二、本年度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畫

- (一) 預計本年度處分不動產計畫：無。
- (二) 預計本年度取得不動產計畫：無。
- (三) 預計本年度處分長期投資計畫：無。
- (四) 預計本年度取得長期投資計畫：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

項 目	本年度擬擴充業務	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
計 畫 內 容	無	無
資 金 來 源	無	無
運 用 概 算	無	無
可能產生效益	無	無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事業損益表

(一) 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現金及存放行庫	555,429	353,093	140,495	0	0	
繳存存款準備金	28,721	18,859	7,230	0	0	
有價證券			0	0	0	
應收款項淨額	405	21	0	0	0	
應收利息	3,758	2,955	701	0	0	
放款及催收款項淨額	207,648	168,530	97,097	0	0	
內部融資			0	0	0	
基金及出資	1,000	500	500	0	0	
固定資產淨額	40,335	40,120	34,798	0	0	
承受擔保品淨額			0	0	0	
其他資產	624	711	818	0	0	
資產總額	837,920	584,789	281,639	0	0	
負債總額	應付款項	786	4,203	281	0	0
	應付利息	81	37	11	0	0
	代收款項	561	29	9	0	0
	存款	786,094	530,541	235,093	0	0
	借入款			0	0	0
	其他負債	25	25	25	0	0
事業資金及公積	50,354	49,939	47,951	0	0	
盈虧損益	19	15	-1,731	0	0	
負債及淨值總額	837,920	584,789	281,639	0	0	

(二) 事業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業 務 收 入	14,630	9,205	1,097	無	無
業 務 支 出	14,444	9,095	3,215	無	無
營業利益(損失)	186	110	-2,118	無	無
業 務 外 收 入	106	1,119	3,163	無	無
業 務 外 支 出	273	1,214	2,776	無	無
本 期 損 益	19	15	-1,731	無	無

本會信用部財務報表 99~100 年度經萬益東會計師查核，98 年度為張進德會計師查核，均出具足以允當表達本會財務狀況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96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4.02%	91.48%	83.62%	無	無
	存款占淨值比率	1,560.54%	1,062.06%	508.64%	無	無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80.07%	80.31%	75.29%	無	無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01.57%	102.42%	107.43%	無	無
	流動準備比率	70.66%	66.55%	59.76%	無	無
經 營 能 力	存放比率(%)	26.11%	31.44%	36.5%	無	無
	逾放比率(%)	0.01%	0.00%	0.00%	無	無
	總資產週轉率(%)	1.98%	2.26%	2.35%	無	無
	員工平均營業收入(仟元)	1,134	860	473	無	無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1	1	-1.92	無	無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	0%	-0.95	無	無
	淨值報酬率(%)	0.04%	0.03%	-3.74	無	無
	純益率(%)	0.13%	0.14%	-40.63	無	無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0%	51.55%	0	無	無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	119.41%	0	無	無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0.37%	0	—	—
自有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5.02%	32.89%	50.41%	無	無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 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4.08%	5.08%	6.39%	無	無

註 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存款占淨值比率 = 存款 / 淨值。
- (3)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淨值。

2.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存款 - 放款)。

(2) 流動準備比率 = 實際流動準備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種存款。(註 2)

3. 經營能力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淨值 - 固定資產淨額)】 / (各種存款總額 + 1/2 公庫存款總額)。(註 3)

(2) 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催收款) / 放款總額。(註 3)

(3) 總資產週轉率 = 業務收入總額 / 平均總資產。(註 4)

(4) 員工平均營業收入額 = 業務收入總額 / 信用部員工總人數。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本期損益 / 信用部員工總人數。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本期損益 / 平均總資產。(註 4)

(2) 淨值報酬率 = 本期損益 / 平均淨值。(註 4)

(3) 純益率 = 本期損益 / 業務收入總額。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註 5)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資本支出。(註 5)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自有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合格淨值 / 風險性資產總額。

7.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 授信總餘額。

註 2：實際流動準備包含超額準備、國庫券、可轉讓定期存單、銀行承兌匯票、商業承兌匯票、商業本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及轉存指定行庫一年以下之轉存款。

註 3：放款總額係包含催收款；而逾期放款則係未含因保證等所產生之逾期放款。

註 4：年平均餘額係採【(期初餘額 + 每月底餘額) ÷ 13】之平均值計算。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流動負債係指流動負債 - 應付待交換票據 + 存款 - 放款。

(3)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4)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5) 營運資金係指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事審查報告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監事審查報告書

本會理事會造送本會信用部 100 年度財務報告等各項表冊，業經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萬益東會計師查核簽證，復經本監事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農會漁會信用部年報應記載事項要點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會第 16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

常務監事：胡森焜

監 事：謝見萬

監 事：羅忠輝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2 月 9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事業損益表、盈虧撥補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民國一百年度高雄市內門區農會

信用部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檢附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資產負債表、事業損益表
、盈虧撥補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雄市内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 公鑒：

高雄市内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事業資金及公積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農業金融法」、「農會財務處理辦法」、其他相關法令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雄市内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萬益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十 二 日

高雄市内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負債及淨值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庫存現金	二	\$ 17,319,178	2	\$ 16,853,978	3	負債					
存放行庫	二、四、六	538,110,285	64	336,239,040	57	應付款項	四、五	\$ 1,347,263	-	\$ 4,232,161	1
繳存款項準備金	二、四	28,721,000	3	18,859,000	3	應付利息	四	81,036	-	37,527	-
應收款項淨額	二、四	4,163,365	1	2,975,774	1	存款	四、五	786,093,920	94	530,540,561	91
放款淨額	二、四、五	207,647,443	25	168,530,015	29	其他負債	四	25,000	-	25,000	-
基金及出資						負債合計		787,547,219	94	534,835,249	92
長期投資	二、四	1,000,000	-	500,000	-	淨值					
基金及出資合計		1,000,000	-	500,000	-	事業資金	二、四	43,783,486	5	43,783,486	7
固定資產	二、四					各項公積	二、四	6,570,476	1	6,155,928	1
成本						累積盈餘	二、四	19,181	-	14,548	-
土地		28,780,239	4	28,780,239	5	淨值合計		50,373,143	6	49,953,962	8
房屋及建築		8,732,103	1	8,188,893	1						
電腦設備		2,358,941	-	2,158,941	-						
雜項設備		3,145,744	-	2,598,697	1						
成本小計		43,017,027	5	41,726,770	7						
減：累計折舊		(2,682,155)	-	(1,606,694)	-						
固定資產淨額		40,334,872	5	40,120,076	7						
其他資產淨額	二、四	624,219	-	711,328	-						
資產總額		\$ 837,920,362	100	\$ 584,789,211	100	負債及淨值總額		\$ 837,920,362	100	\$ 584,789,21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主席：

總幹事：

金融事業部主任：

主辦會計：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
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科目	附註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二				
放款利息收入		\$ 9,558,733	66	\$ 7,001,957	76
存儲利息收入		4,883,324	33	2,062,964	22
手續費收入		188,306	1	139,797	2
營業收入合計		<u>14,630,363</u>	<u>100</u>	<u>9,204,718</u>	<u>100</u>
營業成本及費用					
存款利息支出		(1,396,685)	(10)	(694,229)	(8)
呆帳	二、四	(470,000)	(3)	(80,000)	(1)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4,701,240)	(32)	(2,313,900)	(25)
業務費用		(5,189,969)	(36)	(3,849,478)	(42)
會議費用		(346,255)	(2)	(199,038)	(2)
管理費用		(2,339,919)	(16)	(1,958,550)	(21)
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		<u>(14,444,068)</u>	<u>(99)</u>	<u>(9,095,195)</u>	<u>(99)</u>
營業利益		<u>186,295</u>	<u>1</u>	<u>109,523</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投資收入	二	17,378	-	4,039	-
專案計劃收入		-	-	1,000,000	11
雜項收入		88,227	1	115,461	1
小計		<u>105,605</u>	<u>1</u>	<u>1,119,500</u>	<u>1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專案計劃支出		-	-	(1,000,000)	(11)
雜項支出		(272,719)	(2)	(214,475)	(2)
小計		<u>(272,719)</u>	<u>(2)</u>	<u>(1,214,475)</u>	<u>(13)</u>
本期淨利		<u>\$ 19,181</u>	<u>-</u>	<u>\$ 14,548</u>	<u>-</u>

(請 參 閱 後 附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理事主席：

總幹事：

金融事業部主任：

主辦會計：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
事業資金及公積變動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事業資金	各項公積								累積盈餘	合計
		事業公積	法定公積	特別公積	捐贈公積	資產公積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統一農貸公積	小計		
民國99年1月1日餘額	\$ 45,494,617	\$ -	\$ -	\$ -	\$ 2,455,928	\$ -	\$ -	\$ -	\$ 2,455,928	\$ (1,730,823)	\$ 46,219,722
彌補金融事業部門虧損	(1,711,131)	-	-	-	-	-	-	-	-	1,711,131	-
經濟事業部門彌補金融事業部門虧損	-	-	-	-	-	-	-	-	-	19,692	19,692
內門鄉公所固定資產補助款	-	-	-	-	1,000,000	-	-	-	1,000,000	-	1,000,000
甲仙地震受贈資產	-	-	-	-	2,700,000	-	-	-	2,700,000	-	2,700,000
99年度淨利	-	-	-	-	-	-	-	-	-	14,548	14,548
民國99年12月31日餘額	43,783,486	-	-	-	6,155,928	-	-	-	6,155,928	14,548	49,953,962
民國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事業公積	-	14,548	-	-	-	-	-	-	14,548	(14,548)	-
高雄市政府固定資產補助款	-	-	-	-	400,000	-	-	-	400,000	-	400,000
100年度淨利	-	-	-	-	-	-	-	-	-	19,181	19,181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 43,783,486	\$ 14,548	\$ -	\$ -	\$ 6,555,928	\$ -	\$ -	\$ -	\$ 6,570,476	\$ 19,181	\$ 50,373,143

(請 參 閱 後 附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理事主席：

總幹事：

金融事業部主任：

主辦會計：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9,181	\$ 14,548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增加	470,000	80,000
折舊及各項攤銷增加	1,182,570	412,151
有關損益之營業資產淨(增加)	(1,187,591)	(2,274,073)
有關損益之營業負債淨(減少)增加	(2,841,389)	3,968,3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357,229)</u>	<u>2,200,93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基金及出資(增加)	(500,000)	-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890,257)	(1,927,492)
放款及催收款(增加)	(39,587,428)	(71,512,973)
其他資產(增加)	(20,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997,685)</u>	<u>(73,440,46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款增加	255,553,359	295,447,314
總盈餘彌補金融事業部門虧損	-	19,69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5,553,359</u>	<u>295,467,006</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12,198,445	224,227,4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1,952,018	147,724,5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84,150,463</u>	<u>\$ 371,952,018</u>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內容：		
庫存現金	<u>\$ 17,319,178</u>	<u>\$ 16,853,978</u>
存放行庫	<u>\$ 538,110,285</u>	<u>\$ 336,239,040</u>
繳存款準備金	<u>\$ 28,721,000</u>	<u>\$ 18,859,000</u>

(請 參 閱 後 附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理事主席：

總幹事：

金融事業部主任：

主辦會計：

高雄市内門區農會金融事業部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及99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本會沿革及金融事業部業務範圍

(一)本會沿革

1. 本會於民國11年12月8日創立，名為「內門庄信用組合」，推舉內門庄長陳清己先生為組合長，暫借內門鄉內豐村313號經營存放款業務。
2. 民國18年1月27日於內門鄉內豐村內埔111號興建一棟二樓辦公廳，改名為「內門信用販購組合」，增加供銷業務，並於內門紫竹寺後面借用民房設立觀亭分部組合。
3. 民國19年公佈「農會暫行辦法」始成立理、監事會。民國34年台灣光復正式成立「內門鄉農業會」，並全面改組且於民國35年成立第一屆理事會。
4. 民國74年2月於內豐村內埔1之1號本會辦公大樓落成啟用。
5. 民國90年9月14日信用部依「金融機構合併法」被中國農民銀行概括承受。
6. 民國95年11月本會被概括承受辦公大樓，藉此籌備成立信用部之營業處所。
7. 民國100年4月25日因縣市合併更名為「高雄市内門區農會」。

(二)金融事業部業務範圍

1. 收受存款。
2. 辦理放款。
3. 會員（會員同戶家屬）及贊助從事農業產銷所需設備之租賃。
4. 國內匯款。
5. 代理收付款項。
6. 出租保管箱業務。
7. 代理服務業務。
8. 受託代理鄉(鎮、市)公庫。
9. 全國農業金庫委託業務。
10.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1.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會金融事業財務報表係依照有關法令、農會財務處理辦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另本會金融事業部總、分支機構間及各分支機構間之交易，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予以銷除。

2. 流動與非流動之劃分

本會金融事業部因金融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予區分為流動或

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十說明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3. 庫存現金及存放行庫

係包括庫存現金及存放於其他金融機構之款項。

4. 繳存存款準備金

繳存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繳存之存款準備金，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合作金庫之存款準備金乙戶。存款準備金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5. 現金流量表編製基礎

本會金融事業部現金流量表所稱現金係指庫存現金、存放行庫及繳存存款準備金等。

6. 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放款授信時間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動產及不動產抵押權者，為擔保放款。若有下列情形者，則歸類為逾期放款：(1)積欠本金逾清償期三個月以上者。(2)本金未到期而利息已延滯六個月以上者。(3)中長期分期償還放款未按期攤還逾六個月以上者。(4)放款清償期雖未屆滿三個月或六個月，但已向主、從債務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者。逾期放款應於清償期屆滿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者，對內停止計息，但仍依契約規定繼續催收，並在催收款各分戶帳內利息欄註明應計利息或作備忘記錄。

7.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就資產負債表日之授信資產餘額，依本會金融事業部內部對各債權信用評等或帳齡分析，考量擔保品之價格後評估可能發生之損失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分為：第一類正常授信資產；第二類可望全數收回之不良授信資產；第三類收回有困難之不良授信資產；第四類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以第三類餘額之百分之五十與第四類餘額全部之和，作為最低標準提足備抵呆帳。當呆帳實際上已無回收之可能時，經理事會決議通過，即予以沖銷。

8. 長期投資

本會金融事業部之「長期投資」主要包括對各級農會組織共同經營機構及政府核定之公司組織、及依農會出資或投資審核辦法成立之公司投資款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於當期承認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入，分配現金股利則列為投資收入。出售時其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9.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除業經辦理重估者按重估價值入帳外，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足以延長原有資產使用年限、添置及重大更新者，均列為固定資產成本之增加。經費收入支出會計類增置之財產，應以經費所出之購置費科目列帳，其為本會自籌經費者列入資產公積科目，其為承受或補助經費者列入捐贈公積科目，並以同等金額列入

固定資產科目。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折舊係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攤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但仍繼續使用者，依估計繼續使用年數重新評估殘值後，續提折舊。

本會金融事業部財產處分所得之價款，如超過帳面價值（或帳面淨額）及處分財產各項費用之剩餘價值悉數轉入資產公積，如低於帳面剩餘價值時，以其差額列入資產公積沖減，如資產公積無餘額時，以整理支出或其他所出科目列帳。

10. 累積盈虧及各項公積

依「農會法」第四十條規定，農會年度決算後，各類事業之盈餘，除彌補各該事業累積虧損及提撥各該事業公積外，餘應撥充為農會總盈餘。金融事業部年度決算盈餘於彌補該部門累積虧損及提撥該部門事業公積後，餘應撥充為農會總盈餘；各事業部門撥充農會總盈餘於彌補其他事業部門之虧損後，餘依「農會法」第四十條規定比例分配之，並在各該部門設帳處理。經濟事業、金融事業之累積虧損依照「農會財務處理辦法」第四十九條規定彌補，不足時由各該部門依下列次序填補之：(1)法定公積。(2)事業公積。(3)資產公積。(4)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11.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催收款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手續費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12.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認列其損失金額；若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存放行庫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22,981,742	\$29,696,565
定期存款	500,000,000	293,000,000
支票存款	3,540,474	1,089,490
存放金資戶	11,588,069	12,452,985
合計	\$538,110,285	\$336,239,040

(1)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會金融事業部提供定期存款均為100,000,000元分別予高雄銀行及台灣銀行，作為代理公庫存款業務之擔保，另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2)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會金融事業部提供定期存款均為6,000,000元予台灣銀行，作為代收國稅業務之擔保，另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3)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會金融事業部提供定期存款均為10,000,000元予合作金庫，作為代收國稅業務之擔保，另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2. 繳存存款準備金

本會金融事業部於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存放於合作金庫之存款準備金分別為28,721,000元及18,859,000元。

3. 應收款項淨額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405,296	\$20,928
應收利息	3,758,069	2,954,846
小計	4,163,365	2,975,774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4,163,365	\$2,975,774

4. 放款淨額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一般放款及透支	\$7,691,189	\$1,215,579
農業發展基金放款	200,613,164	167,526,684
小計	208,304,353	168,742,263
減：備抵呆帳	(656,910)	(212,248)
淨額	\$207,647,443	\$168,530,015

(1)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餘額分別為25,338元及0元。

(2)本會金融事業部民國100及99年度均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5. 長期投資

被投資公司	股數	金額	持股%	評價方法
<u>100年12月31日</u>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	100,984	\$1,000,000	0.50	成本法
<u>99年12月31日</u>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	50,323	\$500,000	—	成本法

本會金融事業部持有之全國農業金庫股份，除報經中央主管機關同意者外，不得轉讓。

6. 固定資產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額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u>100年12月31日</u>					
土地	\$28,780,239	\$—	\$28,780,239	\$—	\$28,780,239
房屋及建築	8,732,103	—	8,732,103	(1,525,573)	7,206,530
電腦設備	2,358,941	—	2,358,941	(178,225)	2,180,716
雜項設備	3,145,744	—	3,145,744	(978,357)	2,167,387
合計	\$43,017,027	\$—	\$43,017,027	\$(2,682,155)	\$40,334,872

99年12月31日					
土地	\$28,780,239	\$—	\$28,780,239	\$—	\$28,780,239
房屋及建築	8,188,893	—	8,188,893	(1,390,897)	6,797,996
電腦設備	2,158,941	—	2,158,941	(61,030)	2,097,911
雜項設備	2,598,697	—	2,598,697	(154,767)	2,443,930
合計	<u>\$41,726,770</u>	<u>\$—</u>	<u>\$41,726,770</u>	<u>\$(1,606,694)</u>	<u>\$40,120,076</u>

(1)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保額均為5,600,000元。

(2)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抵押品。

7. 其他資產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催收款	\$25,338	\$—
減：備抵呆帳	(25,338)	—
小計	—	—
(2)存出保證金	116,410,000	116,390,000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證券	(116,000,000)	(116,000,000)
小計	410,000	390,000
(3)開辦費	214,219	321,328
合計	<u>\$624,219</u>	<u>\$711,328</u>

8. 存款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833,310	\$722,385
公庫存款	53,634,725	50,068,512
活期存款	523,923,355	355,980,514
定期存款	14,130,000	17,230,000
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31,122,763	19,190,324
員工活期儲蓄存款	4,070,767	4,297,826
定期儲蓄存款	158,379,000	83,051,000
合計	<u>\$786,093,920</u>	<u>\$530,540,561</u>

9. 其他負債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u>\$25,000</u>	<u>\$25,000</u>

10. 各項公積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事業公積	\$14,548	\$—
捐贈公積	6,555,928	6,155,928
合計	<u>\$6,570,476</u>	<u>\$6,155,928</u>

11. 盈餘分配

本會金融事業部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金融事業部累積虧損後再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為金融事業部門之事業公積，餘應撥充為農會總盈餘；另本會金融事業部撥充農會總盈餘於彌補其他事業部門之虧損後，餘依農會法第四十條規定，依下列優先順序提撥或分配：

- (1) 法定公積百分之十五。
- (2) 公益金百分之五。
- (3) 農業推廣、訓練及文化、福利事業費，不得少於百分之六十二。
- (4) 各級農會間有關推廣、互助及訓練經費百分之八。
- (5) 理、監事及工作人員酬勞金，不得超過百分之十。

12. 備抵呆帳

	100 年度		
	放款及催收款之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無法回收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212,248	\$—	\$212,248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470,000	—	470,000
期末餘額	\$682,248	\$—	\$682,248
99 年度			
	放款及催收款之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無法回收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132,248	\$—	\$132,248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80,000	—	80,000
期末餘額	\$212,248	\$—	\$212,248

本會無同一客戶逾期債權已轉銷呆帳者累計轉銷呆帳金額超過五千萬元，或貸放後半年內發生逾期且累計轉銷呆帳金額達三千萬元以上之情形，相關資料並業已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98年1月8日農授金字第0985070013號函之規定經本會金融事業部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查核竣事。

13. 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會金融事業部已提列足額之退休資遣撫卹金準備（應提列退休資遣撫卹金準備為8,629,863元，實際提列金額為11,029,888元，帳列於本會供銷部）。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稱為本會利害關係人

1. 理事、監事、總幹事及各部門員工。
2. 理事、監事、總幹事、信用部主任或辦理授信之職員之配偶、三親等以內血親或二親等以內之姻親。
3. 理事、監事、總幹事、信用部主任或辦理授信之職員或2. 有利害關係者獨資、合夥經營之事業。

4. 理事、監事、總幹事、信用部主任或辦理授信之職員或2. 有利害關係者單獨或合計持有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之企業。
5. 理事、監事、總幹事、信用部主任或辦理授信之職員或2. 有利害關係者為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企業。
6. 理事、監事、總幹事、信用部主任或辦理授信之職員或2. 有利害關係者為代表人、管理人或財務主管人員之法人或其他團體。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佔該科目%
放款	\$8,501,220	4.08	\$8,606,780	5.10
存款	\$10,904,426	1.39	\$11,065,885	2.09

本會金融事業部根據農業金融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性貸款範圍及額度內之外，不得為無擔保放款；為擔保放款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放款對象。

六、質押資產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會金融事業部計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銀行作為借款擔保或其用途受有限制。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存放行庫一定期存款	\$116,000,000	\$116,000,000

七、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會金融事業部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計如下：

- (一)受託代收之款項分別為2,280,321元及1,199,678元。
- (二)代會員保管有價證券及收受以票據或證券作為保證提供本會金融事業部保管者分別為2,551,282元及596,737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會金融事業部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時間，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資產及負債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作到期分析，無約定到期日者，則以該資產預期變現或該負債預期償還之日期為其假設之到期日，作為期分析。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個月內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 七年	超過七年	合計
庫存現金	\$17,319	\$-	\$-	\$-	\$-	\$17,319
存放行庫	38,110	30,000	-	470,000	-	538,110
繳存存款準備金	28,721	-	-	-	-	28,721
放款及催收款	-	15	500	95,570	112,245	208,330
合計	\$84,150	\$30,015	\$500	\$565,570	\$112,245	\$792,480
負 債						
定期存款	\$-	\$14,130	\$-	\$158,379	\$-	\$172,509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個月內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 七年	超過七年	合計
庫存現金	\$16,854	\$-	\$-	\$-	\$-	\$16,854
存放行庫	43,239	75,000	-	218,000	-	336,239
繳存存款準備金	18,859	-	-	-	-	18,859
放款及催收款	-	-	-	73,192	95,550	168,742
合計	\$78,952	\$75,000	\$-	\$291,192	\$95,550	\$540,694
負 債						
定期存款	\$-	\$17,230	\$-	\$83,051	\$-	\$100,281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會金融事業部未有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情事。

(二) 非衍生性之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庫存現金	\$17,319,178	\$17,319,178	\$16,853,978	\$16,853,978
存放行庫	538,110,285	538,110,285	336,239,040	336,239,040
繳存存款準備金	28,721,000	28,721,000	18,859,000	18,859,000
應收款項淨額	4,163,365	4,163,365	2,975,774	2,975,774
放款淨額	207,647,443	207,647,443	168,530,015	168,530,015
長期投資	1,000,000	1,000,000	500,000	500,000
負債：				
應付款項	1,347,263	1,347,263	4,232,161	4,232,161
應付利息	81,036	81,036	37,527	37,527
存款	786,093,920	786,093,920	530,540,561	530,540,561

本會金融事業部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庫存現金及存放行庫、繳存存款準備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
2. 基金及出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3. 放款及存款多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十二、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99 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產：				
存放行庫	\$457,585	1.05	\$247,916	0.82
繳存存款準備金	24,405	0.23	14,453	0.17
放款	190,553	5.02	137,409	5.10
負債：				
活期存款	456,613	0.06	276,788	0.05
活期儲蓄存款	25,434	0.08	13,666	0.08
員工活期儲蓄存款	4,158	0.14	3,821	0.07
定期存款	10,557	0.36	11,631	0.33
定期儲蓄存款	126,640	0.78	62,340	0.79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十三、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農業金融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農漁會信用部財務基礎，信用部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百分之八；其資本適足率在百分之六以上，未達百分之八者，主管機關得命其提報增加淨值，減少風險性資產總額之限期改善計劃。

信用部資本適足率未達百分之六者，主管機關除依前項處分外，並得視情節輕重為下列之處理：

- (一) 限制給付理事、監事酬勞金、出席費。
- (二) 報請中央主管機關限制或停止增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業務。
- (三) 報請中央主管機關限制申設信用部分部。

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之計算詳附表一及附表二。

附表一

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計算表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別	項 目	金 額
合格淨值 (H)	第一類資本	
	(1)事業資金	\$43,783
	(2)事業公積	15
	(3)法定公積	—
	(4)特別公積	—
	(5)捐贈公積	6,556
	(6)資產公積	—
	(7)統一農貸公積	—
	(8)累積盈虧(應扣除備抵呆帳、損失準備 及營業準備提列不足之金額)	—
	(9)本期損益	19
	第一類資本合計(A)	50,373
	第二類資本(第二類資本合計數以不超過第 一類資本為限)	
	(1)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2)備抵呆帳、損失準備及營業準備	682
第二類資本合計(B)	682	
合格淨值總額(C)=(A)+(B)	51,055	
減：全國農業金庫股票(D)	1,000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E)	—	
合作金庫銀行股票(F)	—	
其他長期投資(G)	—	
合格淨值(H)=(C)-[(D)+(E)+(F)+(G)]	50,055	
風 險 性 資 產 總 額(I)	\$200,098	
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資本適足率) =合格淨值(H)/風險性資產總額(I)	25.02%	

附註一：風險性資產總額(I)之計算方式請詳附表二，惟依據農授金字第0955070208號函應扣除特定損失0仟元。

附註二：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係依照「農會漁會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管理辦法」之規定計算。

附表二

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計算表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風險 權數	帳面金額	風險性 資產額
1.	現金	0%	\$17,319	\$—
2.	對本國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之債權或經其保證之債權： 買入中央政府公債 買入國庫券 繳存存款準備金 提存法院的保證金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0%	32,298	—
3.	以現金、在本會之存款、中央政府或中央銀行債券為擔保之債權： 以本會存單、中央銀行公債或國庫券質押之放款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0%	—	—
4.	對本國中央政府以外各級政府之債權或其保證之債權： 買入各級政府公債(中央政府除外)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10%	2,321	232
5.	對本國銀行及其保證之債權： 存放行庫(同時有存單質借，則以抵減後之淨額計算) 買入金融債券 買入銀行保證之公司債券 買入定期存單 買入銀行承兌匯票 買入銀行保證之商業本票 繳交於金資中心之保證金額 繳交票據交換清算基金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20%	538,110	107,622
6.	住宅用不動產擔保放款(做為擔保品之不動產是否屬於住宅為判斷標準)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50%	498	249
7.	上列以外依規定，風險權數未達100%之資產(填列本項時請註明各種資產名稱、金額及風險權數)		198,658	38,765
8.	上列以外之債權及其他資產(以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計算)	100%	53,230	53,230
	合 計		\$842,434	\$200,098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 4516

號

會員姓名：萬益東

事務所電話：07-2259090

事務所名稱：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76215868

事務所地址：802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 74 號 9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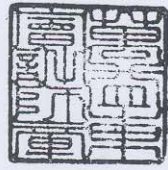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5790537

會員證書字號：高市會證字第 055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

100 年度（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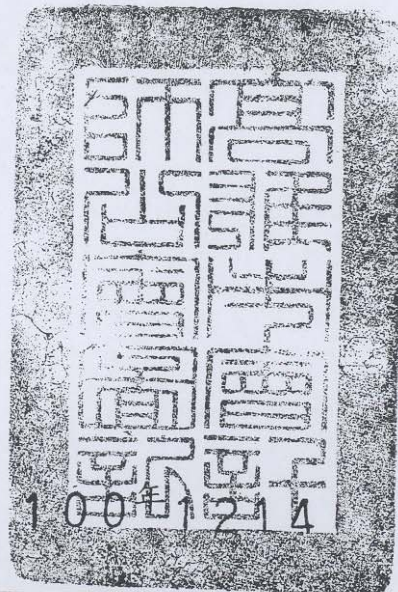
簽名式	萬 益 東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戴秀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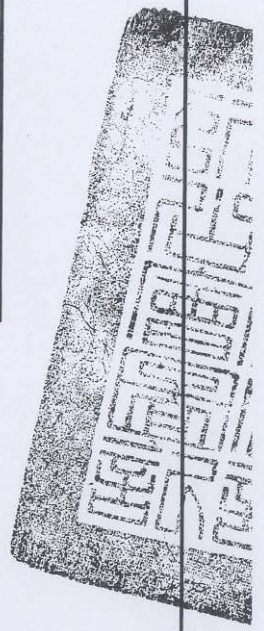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00 年 12 月 4 日

月

日



五、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0年度	99年度	差 異		備 註
			金 額	比 率	
流動資產	588,314	374,928	213,386	56.91%	
放款	207,647	168,530	39,117	23.21%	
基金及出資	1,000	500	500	100.00%	
固定資產	40,335	40,120	215	0.54%	
其他資產	624	711	-87	-12.24%	
資產總額	837,920	584,789	253,131	43.29%	
流動負債	1,428	4,270	-2,842	-66.56%	
存款	786,094	530,540	255,554	48.17%	
長期負債	0	0	0		
其他負債	25	25	0	0.00%	
往來	0	0	0		
負債總額	787,547	534,835	252,712	47.25%	
事業資金及公積	50,354	49,939	415	0.83%	
本期損益	19	15	4	26.67%	
淨值總額	50,373	49,954	419	0.84%	
負債及淨值總額	837,920	584,789	253,131	43.29%	

(二)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0年度	99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備 註
業務支出	14,444	9,095	5,349	58.81%	
營業利益(損失)	186	110	76	69.09%	
業務外收入	106	1,119	-1,013	-90.53%	
業務外支出	273	1,214	-941	-77.51%	
本期損益	19	15	4	26.67%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會信用部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會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會理事會及總幹事之責任，本會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會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會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會係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頒訂「農會漁會信用部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管理階層之監督及控制文化 2.風險辨識與評估 3.控制活動與職務分工 4.資訊與溝通 5.監督活動與更正缺失。
- 四、本會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會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會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會信用部年報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會民國 101 年 2 月 9 日第 16 屆理事會第 18 次會議審議通過，併此聲明。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

理事長： 黃金虎 簽章

總幹事： 洪戊哲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2 月 9 日

二、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一) 最近二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無
- (二) 最近二年度違反農業金融法經處以罰鍰者：無
- (三) 最近二年度缺失經中央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無
- (四) 最近二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搶劫強盜、重大竊盜、火災、暴力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新台幣五百萬元者，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 (五) 其他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三、重要決議(最近二年度會員代表大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高雄市內門區農會



理事長：黃金虎